

证券代码：833735

证券简称：森井生物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浙江森井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市西湖区古墩路 98 号 7 楼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沈宏良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0,037,95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43%。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了《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年度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37,9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拟定了《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年度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37,9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了《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37,9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了《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37,9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浙江森井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24-002）和《浙江森井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37,9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现专项审计工作已经完成，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内容，公司 2023 年度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37,9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浙江森井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其工

作认真尽职，专业水平较高且熟悉公司情况，为保证审计工作延续性，现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浙江森井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37,9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 -41,489,366.25 元，实收股本总额 43,316,300 元，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具体详见已披露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浙江森井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37,9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该议案内容已披露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37,9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签订〈年度购货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股东韦君杭先生担任董事长的杭州埃杜尔威特泵业技术有限公司签订《年度购货协议》，向杭州埃杜尔威特泵业技术有限公司购买多相流泵和固液混合输送泵，2024 年度累计购货金额不超过 2,000,000.00 元，该笔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该协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该议案内容已披露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签订〈年度供货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337,9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韦君杭、符淑华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观韬中茂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冯年群、王岩

（三）结论性意见

浙江森井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审议议案、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及其所形成的相关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森井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法律意见书》

浙江森井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